

十八、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業務報告

日期：103 年 9 月 9 日

報告人：局長 曾文生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8 次大會開議，文生受邀列席報告本局工作概況及業務推展情形，並聆聽教益，至感榮幸。謹代表本局同仁對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鼎力支持、指導與協助，使本局業務得以順利推動及運行，致上最誠摯的敬意與謝忱。

經濟活動與產業發展是都市生存的命脈，也是最基礎的元素。近年來，國、內外經濟情勢丕變，各級產業面臨著結構性的轉變與挑戰。為厚實高雄的產業發展與國際競爭力，本局積極輔導傳統產業轉型升級，並推動新興科技產業，擴大行銷招商，進而促進商機與經濟發展。綜觀本局所轄業務，與市民權益、生計及城市發展息息相關，文生暨本局全體同仁均戮力以赴，貫徹執行，開創新局，共創未來。

以下謹就近半年來，本局業務之產業服務、工業輔導、商業行政、公用事業、招商及市場管理等六大項執行概況與未來工作重點，提出扼要報告，敬請 不吝指正，以促進本局未來各項經濟發展業務的推動更臻完善。

貳、重要經濟業務執行概況

一、產業服務

(一)輔導中小企業發展

1. 高雄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藉由政府補助以達到輔導中小企業創新研發，產業升級之目的。103 年度政府總補助金額新臺幣 5,700 萬元，預計核定通過 65 件研發補助計畫，將可帶動逾 1 億 2,000 萬元研發經費投入，提供 130 個就業機會。

2. 提升產業研發能力爭取中央資源計畫

102 年度計畫共訪視 120 家廠商，發掘廠商所面臨經營困境及問題，協助廠商尋找解決方式，輔導本市產業爭取中央相關研發補助經費之挹注，以提升產業研發能力，截至 103 年 6 月底共有提案 15 件，獲准 10 案（13 家廠商）得到中央補助金額共計 2,088 萬 7,000 元。103 年度計

畫預定於 10 月底前完成訪視 160 家廠商。

3. 高雄市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持續推動辦理「高雄市政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屬小規模商業稅籍登記之業者，其貸款額度最高 50 萬元；公司或行號登記之業者，其貸款金額上限 100 萬元。為減輕地方型 SBIR 計畫執行廠商配合款之負擔，廠商可透過本貸款取得必須自行負擔之經費。

另本府將綠能產業列為策略性推動之新興產業，而高雄地區日照充足，故將太陽光電產業作為優先推動發展對象，又基於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太陽光電購售契約期間達 20 年，太陽能光電系統自償性高，爰將此類產業納入本貸款適用對象，並提高貸款額度最高 700 萬元，一方面促進高雄銀行融資信用保證資金流通，另一方面提高本市屋頂型太陽光電設施裝置以及進而塑造本市綠能城市意象與創造在地就業機會等多贏政策。

本貸款於 98 年 2 月起受理，截至 103 年 6 月底已召開 46 次審查小組會議，截至 103 年 6 月底經高雄銀行核貸 515 戶，計 2 億 2,350 萬元。

4. 烘焙產業輔導

「2014 第 3 屆高雄綠豆椪烘焙大賽」策劃辦理 3 場次宣傳行銷活動，其中「中秋節行銷推廣展售會」應景搭配「中秋節慶」行銷推廣競賽活動產品與決選成果，且於展售會前密集廣宣，以期幫助得獎店家達到銷售業績。為更有效延續行銷推廣效益，另安排得獎業者於 103 年 11 月參加「2014 高雄國際食品展覽會」，向全台灣行銷大高雄特產。

5. 營造創新創業氛圍，形成數位人才匯聚平台

為發展本市數位內容、文創等策略性新興產業，數位內容創意中心以「廠商投資高雄的跳板」與「潛力新創公司的孵育室」之概念經營與招商，至 103 年 6 月進駐廠商共計有 16 家，穩定就業人口數約 300 人。為了活絡產業發展，每個月固定辦理社群聚會或講座活動，自營運至 103 年 6 月底共計辦理 369 場次，約 1 萬 5,920 人次參加，形成社群群聚效應。該中心是全台唯一由政府經營的 coworking space，透過「HUB」的經營方式串接學界與產業界，吸引產業相關人才前來激盪創意、獲取經驗及認識創業夥伴，成為高雄數位內容產業發展的基地。

(二) 凝聚產業共識，提出本市產業政策

1. 地方產業政策規劃與拓展

本市產業策略除引進數位內容、會展、醫材、綠能等新興產業外，更持續協助石化、金屬等傳統產業升級、改善就業環境，促進多元產業發展，

以提供質優量多的就業機會，步驟性地先留住高雄在地就業青年，磁吸高雄在外就學青年返鄉就業，進而吸引外地學子及青年南遷就業。後續配合自由經濟示範區設立，針對本市重點發展產業擬定產業策略，引導產業轉型以因應未來全球化及自由化之競爭趨勢。

2. 規劃成立自由經濟示範區

除持續積極配合中央政策規劃外，因應中央規劃第 1 階段，市府已與臺灣港務公司成立高雄自由經濟示範區港市推動小組，就現行自貿港區最常面臨的問題及其限定之產業類別、組織型態及範圍擴大機會進行探討。另為示範區特別條例通過後依法由地方政府進行申設做準備，除委託專業團隊針對相關產業法規限制進行逐條盤點外，本府主張將亞洲新灣區納入示範區申設範圍，規劃引進金融服務（實體專區）、國際休閒育樂及吸引企業總部進駐，帶動高雄產業轉型、吸引高階人才回流，相關主張已落實條文，並藉由市籍立委協助於立院提案併審中。

3. 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

自 102 年 6 月 21 日簽訂「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後，即持續關注並研議可能對本市第三級產業從業人口及產值所產生的衝擊與影響，倘服貿協議確定生效，本府將透過中央「因應貿易自由化產業調整支援方案」救濟機制，協助本市受損廠商爭取中央資源。

4. 本市產經情勢分析

103 年度規劃 4 季季報，公開置放於本局網頁供參閱。季報內容涵蓋國內外總體經濟表現、本市相關產業結構及產經情勢資料分析，以及專論兩則。透過充分的產經統計數據與分析，協助提升本市產經決策品質，制定符合產業企盼之產經決策。

5. 行銷本市特色產品，強化品牌競爭力

賡續配合經濟部工業局協助本市具有獨特、產業歷史文化之工廠轉型升級為觀光工廠。截至 103 年 6 月止，本市已通過經濟部觀光工廠評鑑計有 3 家，分別為「台灣滷味博物館」、「珍芳烏魚子見學工廠」及「彪琥台灣鞋故事館」，另獲得經濟部輔導之本市業者富樂夢（股）公司（從事文具禮品製造），以及興建中之觀光工廠馬玉山食品（股）公司、維格餅家（鳳梨酥觀光工廠-高雄館）等，上述 6 家工廠投入金額近達 12 億元，提供約 200 餘個就業機會。

(三) 物資經濟動員

依據「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及「物力調查實施辦法」規定辦理本市物力調查，依計畫完成包括 266 家重要物資生產廠商名冊，固定設施含 409

所學校、356 處宗教場所、368 家旅館、347 處文化（活動）中心、115 座倉庫資料更新及實地抽（複）查工作，該調查更新之資料，均已鍵入經濟部「物力調查資訊系統」內，掌握轄內物資及工廠生產現況，以因應動員需要。

二、工業行政與輔導

(一)工廠登記與輔導

1. 工廠登記案件

自 103 年 1 月至 6 月止，共辦理工廠設立登記案件計 110 件，變更登記案件計 146 件，申請歇業案件 84 件，公告廢止 5 件，工廠登記家數共 6,946 家。

2. 動產擔保交易登記

自 103 年 1 月至 6 月止，共辦理動產抵押及附條件買賣登記 433 件，變更登記 39 件，註銷登記 199 件。

3. 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化

(1)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4 條規定，受理未合法且從事低污染行業之廠商辦理核發臨時工廠登記。截至 103 年 6 月止，受理未登記工廠補辦臨時登記受理 758 家，第 1 階段核准 659 家，第 2 階段受理 491 家，核准 399 家。另立法院於 103 年 1 月 7 日通過上開登記之受理時間延長方案，並於 103 年 3 月 12 日重新開放受理未登記工廠補辦臨時登記案件，截至 103 年 6 月止第 1 階段受理家數 145 家，核准 65 家。

(2)針對未登記工廠群聚達一定規模之地區，業已輔導劃設 41 區特定地區，並於 5 年輔導期內，配合行政院「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方案」及爭取中央資源，協助土地合法化。

4. 違規工廠稽查

為導正社會經濟秩序及促進工業正常發展，進行未登記工廠之矯正與輔導工作，自 103 年 1 月至 103 年 6 月止，辦理稽查件數計 166 件。

(二)產業園區與用地輔導業務

1. 高雄地區已編定開發產業園區

包含楠梓加工出口區、高雄加工出口區、高雄軟體科技園區、南部科學工業園區高雄園區、高雄臨海產業園區、大社產業園區、仁武產業園區、永安產業園區、林園產業園區、大發產業園區、鳳山產業園區及岡山本洲產業園區等共 12 處，合計總面積 3,550.8 公頃。

上開園區截至 103 年 6 月底止僅存南科高雄園區 55.44 公頃土地、岡山

本洲產業園區 3.58 公頃土地，與高軟園區 3,598.75 坪辦公室可供租售。

2. 受理民間報編產業園區業務

截至 103 年 6 月已建廠完成之案件有中鋼構燕巢廠、油機工業及天聲工業 3 案；核准報編之案件有英鈿公司、誠毅紙器、芳生螺絲、慈陽科技工業及南六企業公司 5 案；審查中案件有正隆公司、震南鐵線公司及國峰生物科技公司 3 案，預計可開發 152.5 公頃產業用地。

3. 毗連非都土地業務

截至 103 年 6 月已核定味全、震南鐵線、乘寬工業、農生企業、泓達化工、聯合國金屬、鈦昇科技、泰義工業、佶億工廠、瑞展實業、秉鋒興業、卓鋒企業、南發木器、鎰璋實業、新展工廠、隆昊企業及基穎螺絲共 17 案，另有英德工業、高旺螺絲、國盟、秉鋒（二毗）4 案審議中，預計可提供 17.65 公頃之產業用地。

4. 產業園區服務工作

每季輪流至轄內各工業區服務中心定期辦理本市各產業園區座談會，及時協助業者解決經營問題及園區軟硬體設施改善，103 年截至 6 月底共辦理 2 場座談會，解管案件共 3 案：包括協助大發工業區高 79 線道路清淤排水系統，解決華東路部分廠區積水問題、於大發工業區及萬大工業區周邊考量成立消防分隊及協助永安工業區調整 R69B 公車路線。此外，亦採納業者意見作為政策擬定之參考，並建立工安防範資訊平台，以確保本市各產業園區之營運安全。

(三)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1. 本市轄管岡山本洲產業園區現況

目前開發總面積 208 公頃，可租售面積 133.2 公頃，公共設施面積 74.9 公頃。另已租售面積 129.62 公頃，未租售面積 3.58 公頃，出售比例達 97.3%，進駐廠商共計 200 家，員工人數約 8,074 人，產值約為新臺幣 739.8 億元。

2. 管理業務

(1) 本洲產業園區內招商業務及廠商服務由本局接辦，環科大樓一至三樓由環保局租用（一、二樓環境教育展示館、三樓會議室、訓練教室及環保局稽查股北股），四、五、六樓辦公室場地已出租 66.7%（計 9 家廠商）；實驗廠房有 8 個單位，已全數出租。

(2) 因應本洲園區廠商需求，編列新臺幣 1,700 萬元，辦理本洲產業園區本工六路未完成段道路更新工程，預計 103 年 10 月 31 日完成。另又配合工業局補助案再編列新臺幣 2,100 萬元，針對本工西一路

等三路段路面進行更新。本案因配合園區污水管線改善工程因素，預計 103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

3. 環保業務

(1) 廠商納管水質與稽查管制

依「工業區下水道使用管理規章」每月至少一次進行進駐廠商納管水質進行採樣、監測及計量作業，確保廠商能符合本園區公告之納管標準。輔以 3 台水質連續監測儀器，進行重點廠商納管水質連續監測，掌握納管水質品質。

(2) 廠商雨水下水道稽查管制情形

為避免廠商不經意排放廢水至雨水下水道情事發生，每日進行雨水下水道巡稽查管制工作，以確實做好雨污水分流工作，如有異常情形則採樣分析並提報本府環保局進行查處。

(3) 空氣污染物排放及核配情形

依據承諾之環評書件需針對入區廠商，訂定各類空氣污染排放上限值，以作為區內廠商空氣污染許可排放量之最大核配限值，落實工業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工作，必要時要求進行專家會議審查確認。

(4) 污水處理廠操作查核

為掌握污水處理廠委託代操作品質，服務中心每日均派專人進行監督與查核工作，確保污水廠正常操作。

(5) 陳情案件及輔導改善情形

園區如發生廠商或民衆陳情，服務中心均有專人進行案件登錄及追蹤管理，並要求提出限期改善計畫，必要時則邀集環保局及專家學者協助，提供廠商專業之輔導。自 103 年 1 月至 6 月止，陳情案件共 6 件，本中心皆進行稽查及輔導，並持續追蹤列管。

(6) 環境監測執行情形

藉由園區周界環境品質長期監測工作，可確實掌握環境品質之變異情形，依據監測結果適時研擬減輕預防對策，以維護環境品質。相關監測資訊於園區電子看板，進行即時性公告讓民衆瞭解環境品質狀況。

4. 本洲污水處理廠修復及管線更新計畫

為解決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污水處理廠長期功能不彰之沉痾，市府投入總經費 6 億 5,000 萬元，以逐年改善方式進行污水廠功能改善及管線更換工程。

(1) 污水廠改善工程於 102 年 5 月 17 日開工，已完成原污抽水站底泥抽

取，刻正進行試運轉測試中。

(2)污水管線工程第 1 標於 102 年 4 月 8 日開工，至 103 年 6 月完成 77.77 %、進度超前 7.07%；管線已推進 5,199.3 公尺。

(3)污水管線工程第 2 標於 102 年 6 月 25 日開工，至 103 年 6 月完成 78.281%、進度超前 17.42%；管線已推進 6,587.3 公尺。

三、商業行政與商圈輔導

(一)公司、商業登記家數及資本額

截至 103 年 6 月止，公司登記家數計 7 萬 8,847 家，資本額 1 兆 6,760 億 9,183 萬 8,000 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1,425 家，資本額增加 399 億 1,708 萬 7,000 元。另商業登記家數計 10 萬 9,739 家，資本額 237 億 9,975 萬 4,000 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1,433 家，資本額增加 5 億 7,287 萬 8,000 元。

(二)影響治安行業及電子遊戲場業之輔導與管理

1. 針對本市電子遊戲場業、資訊休閒業（網咖）、視聽歌唱業、酒家業等九大行業之輔導及管理，由本府聯合稽查小組執行查察，其成員包括：工務局、消防局、社會局、警察局、都市發展局及本局，每月不定期固定每週 2 班次執行查察，對象包括由民衆檢舉案及本府警察局、都發局移送案件。
2. 制定「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及「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自治條例」俾利管理本市特定行業營業場所公共安全暨商業環境，目前均依法查察營業場所設置是否符合規定並依相關法令裁處。
3. 103 年 1 月至 6 月止，本市商業稽查總計 955 家次，包括：民衆檢舉涉嫌違規業者 202 家、本局列管之九大行業，及本府警察局（妨害風化）、都發局（違反都計法）所移送涉嫌違規之業者。有關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方面，本年 1 至 6 月共稽（複）查 160 家，期間歇業或經查獲賭博遭廢止等共有 18 家，現有合法登記共計 334 家。
4. 103 年 1 月至 6 月止商品標示共稽查家數計 2,064 件，合格規定件數 1,779 件，須改善件數 285 件，均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推動商店街現代化

1. 103 年度編列補助經費 300 萬元，鼓勵商店街區組織自主提案，以更多元化的行銷方式，結合當地特色店家，舉辦符合當地人文色彩與產業特色之活動，103 年上半年度配合高雄燈會以採購年貨辦理各項特賣會及妝點街道年節氛圍由新堀江商圈、三鳳中街、興中觀光商圈、南華商圈、

後驛商圈等 5 商圈辦理行銷活動。光華觀光夜市則於母親節前夕 5 月 10 日（六）封街辦理－「2014 愛您一世·光華饗宴」的團圓餐聚活動，席開 170 桌，與民衆一起歡慶溫馨母親節；今年端午節更結合本市著名南北貨市場且最具有傳統氛圍的「三鳳中街」舉辦「封街揪團包粽」，首度推出封街綁粽活動辦理行銷活動，現場多達 220 組，一同體驗端午傳統文化包粽子的樂趣，下半年度將配合高雄購物節辦理主題活動，以行銷當地特色及商店帶來人潮，及增加消費，使商圈活活絡。

2. 以旗津、美濃商圈爲示範點，除協助組織自主操作商圈發展事務、未來永續經營之規劃輔導、建立財源自主機制外，更導入科技化服務，讓「旅遊」、「購物」與「科技」完美結合，透過成熟的 ICT 科技加值外，導入網路社群力量帶動當地文化與歷史及鼓勵商圈創新，來使商圈升級。用完善的智慧型手機，藉由 LBS、AR 技術從導覽、體驗、購物各項服務讓國內消費者及觀光客更方便，引導觀光客在旗津、美濃商圈購物、文化體驗。

(四)推動會展產業

1. 爲活絡高雄市工商展覽中心，101 年 1 月 31 日將該館委託方圓會展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管理，經營年限 8 年，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共計辦理 26 場次展覽，762 場次會議，其他活動 70 場。
2. 爲加強會展產業發展，於 102 年 8 月成立會展辦公室，對外提供相關專業的諮詢，並協助洽談會展潛力案源至高雄舉辦，預估每年拜會 20 家潛在會展主辦單位，期使高雄展覽館每年使用率維持 25-30%，預估 105 年本市於 ICCA（國際會議協會）國際會議舉辦城市之排名進到亞洲前 20 名。
3. 爲鼓勵會議展覽活動至本市舉辦，特訂定「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藉此創造本市經濟效益，獎勵類型包含國際會議、國際展覽、國際學術研討會，獎勵金額 10 萬元至 80 萬元，另外國際活動、展覽活動、全國活動、企業活動，獎勵金額 5 萬元至 30 萬元，期能增加誘因，吸引更多的大型國際會議（展）於本市舉辦，提高國際知名度。自 98 年迄今，核定獎勵 129 案，核定金額爲 2,355 萬 2,000 元，依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推估會展經濟乘數可達 4.11 倍，每場會議成本平均 200 萬元計算，約創造 10 億元之經濟產值。

四、公用事業

(一)石油管理業務

1. 持續加強取締違法經營油品業務

「石油管理法」於民國 90 年 10 月 11 日公布實施後，為維護油品市場秩序，隨即成立「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及「高雄市政府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處分審查小組」，以執行違反石油管理法之取締及處分業務，自 103 年 1 月至 6 月止裁處 60 萬元罰鍰。

2. 加油（氣）站管理

辦理本市轄內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總計 287 家之設立、登記與變更申請審核，並辦理加油（氣）站營運設備設置之相關法令宣導事宜。於 103 年完成 28 家加油站營運督導檢查工作。

3. 液化石油氣零售業管理

(1) 「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業於 101 年 6 月 28 日發布施行。103 年 1 月 1 日起截至 6 月 30 日止業已辦理分裝場 13 場暨 119 場瓦斯行查核及宣導工作，總查核支數 854 支，合格支數為 793 支，不合格支數 61 支，總合格率為 92.86%。

(2) 103 年會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等相關單位共同辦理 8 場瓦斯業者聯合稽查，有分裝業 3 家及零售業 4 家不符桶裝瓦斯重量容許之誤差範圍規定，將各依法辦理後續裁罰事宜。

(二) 電、水業登記與管理

1. 電器承裝業登記與管理，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高雄登記有 878 家。
2.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登記與管理，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高雄登記有 39 家。
3. 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商登記與管理，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高雄登記 20 家。
4. 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與管理，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高雄有 8,391 場所登記。
5. 自來水管承裝商登記與管理，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高雄登記有 455 家。

(三) 公用天然氣事業管理

為確保天然用戶之安全，督導轄內欣高天然氣公司用戶 178,163 戶（含商業戶為 1,843 戶、工業戶 7 戶）、南鎮瓦斯公司用戶 9,776 戶（含商業戶 573 戶、工業戶 53 戶）及欣雄天然氣公司用戶 66,326 戶（含商業戶 1,791 戶、工業用戶 365 戶）等 3 家瓦斯公司總戶數 254,265 戶（含商業戶 4,207 戶、工業用戶 425 戶），進行用戶安全檢查。

(四) 自來水之供應

1. 穩定大高雄地區供水

- (1)大高雄地區民生用水每日約需 128 萬立方公尺，原水大部分取自高屏溪攔河堰，正常取水量每日約 105 萬立方公尺，其餘不足部分由深水井及鳳山、澄清湖、南化水庫補足。另工業用水每日約 30 萬立方公尺，由鳳山水庫供給。
- (2)防汛期間高屏溪原水濁度升高，導致給水廠減量供水，造成本市部分地區缺水，本府於事先發布新聞，呼籲民衆節約用水並儲水備用，必要時調用水車及消防車送水。業已規劃缺水時期將分由水公司高雄、鳳山、楠梓、岡山及路竹所設置臨時加水站因應。

2. 賡續汰換本市舊漏自來水管線

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減少漏水率，提升水壓，維護水質，督促台灣自來水公司賡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計畫，103 年度 1 月至 6 月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 31 公里（31,665 公尺），經費 1 億 7,000 萬元。

3. 對於尚未納入自來水供水網之地區，督促自來水公司依民衆申裝自來水需求，向水利署申請延管工程補助納入其供水系統。

(五) 推動綠能產業政策

為擺脫以往高雄地區以高污染的重工業為基礎之刻板觀感，增加高雄就業機會，創造綠色經濟，朝向綠能永續城市發展，成為全國太陽光電應用產業之重鎮，積極推動綠能產業，辦理下列事項：

1. 高雄市政府綠色產業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

- (1)藉由「高雄市政府綠色產業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之輔導營運，培育綠色產業中小企業體，並提供綠色產業產官學合作輔導支援平台，以減輕綠色產業領域之中小企業經營過程的研究投資費用與風險，活絡綠色產業經濟，成為協助及培育綠色產業創新研發與升級轉型之搖籃。
- (2)截至 103 年 6 月計有天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7 家企業進駐，該等公司共僱用 140 人，103 年 1 月至 4 月營業額約達 1 億 5 仟萬元，有效達成增加就業人口、促進產業發展之成效。
- (3)103 年 1 至 6 月協助進駐企業申請政府資源及獎項 15 件，截至目前計有天成元有限公司取得即時技術輔導計畫 12 萬元及以賽亞企業有限公司獲得本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與策略性貸款 100 萬元。
- (4)103 年 4 月協助興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發明專利「可組裝不同發光元件之燈具裝置」1 件，及協助申請並取得新型投射燈的反射罩結構專利 1 件。

2. 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1) 103 年度 1 至 6 月本市太陽光電同意備案件數計 136 件，裝置總容量計 13561.644KW。

(2) 推動綠色融資專案，提供於本市設立登記之能源服務業者及市民裝置太陽光電設備融資。截至 103 年 6 月審查通過第三類案件 12 件，融資金額新臺幣 3,650 萬元，第四類案件 68 件，融資金額新臺幣 3,177 萬元，合計融資金額新臺幣 6,827 萬元。

3. 大愛陽光社區推動

本府推動大愛陽光社區建置，已協助大愛園區完成設置太陽光電系統於 138 戶住宅屋頂，總裝設量設置太陽光電容量達 1Mwp，年減二氧化碳排放量 720 公噸，初期規劃完成裝置容量 1,650 瓩，為高雄市首例大型光電永續能源生活概念區域。

4. 第一型電業輔導

為促進高雄太陽光電產業之發展，積極輔導在地電業成立，促成高雄地區首件民間企業投資高雄成立電業公司太陽能電廠-昱鼎電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藉利用高雄捷運及高速鐵路場站屋頂，投資具指標性太陽光電建設，讓車站化身為發電的綠建築，創下國內在重大交通建設之機廠屋頂設置太陽光電之優良示範。其總裝置容量加上先前在高雄已設置完成案件總裝置容量 2,812KW，合計於高雄設置太陽光電容量達 8,854KW，總投資金額合計將達 6.2 億，設置完成後每年總發電量約 1,200 萬度，每年可減少約 6,360 公噸二氧化碳排放量，對提升本市綠能城市的形象及對環境改善做出重大貢獻。

(六) 推動節能減碳

1. 修訂「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附件 2 內容，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考評作業原則，並以實地查核方式，督導本府各機關遵行。
2. 建置「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能源使用申報系統」，提供市府各機關學校定期申報用電、用水及用油資訊，以作為本市對年度節約目標達成狀況之檢核依據。
3. 配合經濟部能源局辦理 103 年度 6 月至 9 月之「夏月·節電中」縣市競賽活動，積極推動與宣導所轄機關、學校、服務業與家庭落實執行相關節電措施。

(七) 陸上土石採取業務

1. 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
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

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以增進執行功效。

2. 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102 年經濟部礦務局已同意剔除本市列管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 7 處，尚餘 52 處待處理，103 年預計解除列管 11 處。

五、招商業務

(一) 推動經濟發展及行銷招商

1. 國內外行銷招商創造投資機會

(1) 媒合台日業者，電子票證產業發展新契機

鑑於目前全球購物模式的變遷，票證系統市場未來發展深具期待，未來將帶動高雄電子票證產業鏈整體發展，103 年 3 月 14 日媒合日本 AQUA Solutions 公司與高雄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簽署合作意向書（MOU），雙方就業務支援建立更緊密的合作關係。

期許日本 AQUA Solutions 公司能到高雄設立公司與進行投資，與一卡通票證公司進行合作，未來並結合高雄在地數位內容文創業者，就電子票證結合高雄文創設計業者進行跨領域合作型態，針對日本企業在高雄投資亦有相關的優惠補助措施可提供給業者，進而在高雄落地深耕，提供就業機會，帶動高雄整體經濟與產業鏈蓬勃發展。

(2) 台日業者合作，開創系統軟體開發新商機

為協助高雄資訊軟體業者發展，拓展國際業務，促成高雄在地軟體系統開發業者高盛大股份有限公司與日本資訊軟體業者 Lequios soft 株式會社合作，103 年 4 月 25 日雙方就系統軟體開發專案簽署合作備忘錄（MOU），藉此可擴大高雄業者與國際接軌機會，並提供就業機會，將高雄業者軟實力推向日本及國際市場。

2. 國外參訪交流

(1) 辦理赴歐洲招商引資行銷

為促進歐洲企業至高雄投資，並提升高雄醫療器材業者能量，結合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及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亞力士電腦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等單位，103 年 2 月 22 日至 3 月 2 日共同赴歐洲拜訪 Bredent、OPUS-DC、Amann Girrbach、Biodenta、Renfert、Rademacher & Haberecht GmbH（R&H 公司）、STECO 等國際醫療器材企業，爭取合作機會，並見證亞力士電腦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與德國 R&H 公司簽訂合作備忘錄，將於高雄投資設立公司；Renfert 與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

校、樹人醫專簽署推動標竿技術合作案，推動與國際接軌之技術教育訓練協議，彼此協助技術支援。

(2)赴日招商引資行銷

103年3月23至27日組團赴日本進行招商，拜會池田泉州銀行、川崎重工業株式會社、日本商工會議所、株式會社青空銀行、株式會社東京之星銀行、三井物產株式會社、日本貿易振興機構、三菱重工業株式會社、藤森工業株式會社、株式會社 AQUA solutions 等單位，透過參訪瞭解日本企業發展現況及在未來高雄發展重點產業做為借鏡，並透過拜會日本金融機構，掌握日本中小型企業擬赴海外投資等相關訊息，並向日本企業介紹高雄相關獎補助優惠及產業用地現況，讓日本企業認識高雄，以利爭取日本企業來高雄投資或與高雄業者進行合作。

3.爭取重大投資設廠開發

(1)台灣新蛋公司高雄軟體園區投資案

全美著名的 3C 產品電子商務公司新蛋集團 (Newegg Inc.) 台灣新蛋公司 103 年 1 月 2 日在高雄軟體科技園區成立辦事處，截至 103 年 6 月約有 30 位員工，未來將持續增聘，台灣新蛋為新蛋集團的全球研發、技術支援與人才培訓中心，未來高雄據點將持續進行最新科技的研發，包含雲端運算、手機平台、分散式系統與平行運算的研發。

(2)義聯集團義大亞洲廣場開發案

義聯集團 103 年 2 月 13 日舉行精品購物廣場及國際觀光酒店動土奠基典禮，預計總投資金額達 219 億元，計畫樓高 32 層，地下 6 層，已於 102 年 9 月取得建照，預計 103 年第三季申報開工，施工期預估 3 年半，106 年試營運，預計創造 6,000 個以上的就業機會。

(3)德商 R&H 公司投資案

103 年 2 月 27 日促成德商 Rademacher & Haberecht GmbH (R&H 公司) 來高雄投資，將與亞力士電腦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開發多功能齒科數位加工系統，預定於 103 年合資設立公司於高雄科學園區，建置齒科雲端數位加工服務中心，預估未來可提升 5 倍以上產能，可帶動高雄市牙體製造產業走向國際化承接國際訂單，預估未來創造 1 億元以上之產值。

(4)盛洋德亞太物流公司投資案

盛洋德亞太物流公司 103 年 5 月 17 日於高雄港洲際一期貨櫃中心舉

行倉儲動土典禮，102 年高雄港成爲倫敦金屬交易所（LME；London Metal Exchange）全球第 37 個遞交港，該公司在高雄港自由貿易區取得約 4.5 公頃土地，初期投資金額約新台幣 1.5 億元，營運期限 30 年，預定 103 年第 4 季完工營運，可望帶動高雄港金流及貨運總量，開啓金屬期貨、融資、保險等相關產業新市場，創造就業機會。

(5)中華賓士 Autohaus 展示中心投資案

中華賓士 103 年 6 月 12 日舉行高雄中山 Autohaus 汽車展示中心開工動土典禮，預計投資 16 億元打造，佔地 702 坪，開發規模近 1,600 坪，預計 104 年 6 月完工營運，成爲中華賓士集團在台第 19 間展示中心。

(6)大魯閣草衙道投資案

大魯閣開發公司 103 年 6 月 15 日舉行全球唯一體驗型運動暨主題娛樂購物中心「大魯閣草衙道」動土典禮，預計 104 年底完工開幕，本案經市府召開多次跨局處會議、設立單一窗口傾力協助，投資超過 40 億元，商業樓地板面積約 3.3 萬坪，將進駐 250 至 280 間店家，將可創造 5,000 個就業機會。

(7)智巖資訊科技第二期投資案

智巖資訊科技 103 年 6 月 26 日於高軟園區第二期投資軟體研發測試中心暨體驗中心舉行動土典禮，預計 104 年 4 月完工，投資金額約 3 億元，預計增加 150 個就業機會。

4. 提高投資誘因，獎勵在地投資

(1)本府財政資源有限的情況，爲有效運用本市獎勵投資基金，特新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及「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實施辦法」（以下合稱獎投新法）。

A. 獎投新法對於本府現行積極推動的策略性及重點產業，針對符合前述相關產業請領資格條件之公司，給予融資利息、房地租金、房屋稅、新增進用勞工薪資、勞工職業訓練費用等項目補助，以吸引廠商進駐本市投資。

B. 本次補助重點聚焦加碼在新進勞工薪資補助部分，此舉亦爲呼應市府產業發展政策，期冀合併後之大高雄，能朝低污染、低耗能及知識密集等性質之產業，加速轉型發展。

C. 爲鼓勵本市企業投入研發，新增企業於本市執行有關技術開發或創新服務並獲中央政府獎勵或補助之研發計畫，且計畫總經費在新臺幣 3,000 萬元以上者，得依該法申請總金額最高新臺幣 1,000

萬元之研發計畫獎助金，以實質協助本市企業強化研發能量，帶動產業升級。

(2)本市獎勵民間投資基金自 92 年 12 月開始受理申請，截至 103 年 6 月底止，累計核准 97 家廠商之申請，其總執行效益如下：

- A.總投資金額 211 億 6,631 萬元。
- B.創造就業機會 7,866 人。
- C.增加營所稅 39 億 8,562 萬元。
- D.增加營業稅 36 億 3,890 萬元。
- E.增加個人綜所稅 4 億 3,106 萬元。

(3) 103 年度自 4 月 17 日公告受理補助獎勵案之申請，截至 6 月底止，共計有 10 件申請案正式送件（1 件獎勵研發、9 件投資補助），其中 5 件已審議通過（1 件獎勵研發、4 件投資補助），其餘 5 件申請案將擇期召開審議會審議。

5. 建置本市招商投資訊息資料庫

本府建置之「高雄市招商投資訊息資料庫」除包含轄區內各產業園區（加工出口區、工業區等）資料，亦將多功能經貿園區（國、公有土地）納入盤點範圍，資訊建置項目包含該等土地之現況、位置、面積、開發項目、土地使用分區、基地優勢、土地權屬、公告現值、開發方式及法令、聯絡窗口與備註欄等，將有助於投資商快速了解基地相關狀況，以進行評估。本資料庫截至 103 年 6 月底已建置土地資料計有 953 筆，並提供相關用地需求計 108 次。

6. 辦理高雄市重大投資案件工作小組會議

執行成效包含開發案權責分工釐清（如義大科幻影城、統一夢時代特貿 5D）、法令解釋釐清（如維格餅家、穎明工業、朝友公司）、行政效率/效能配合（如芳生螺絲、慧毅工業、義大亞洲廣場、恆怡工程新廠）等，未來持續提供廠商投資服務。

六、市場管理

(一) 環境衛生督導及營運輔導

1. 環境衛生防疫作為

每月就公、民有零售市場及攤集場，辦理環境衛生抽查。自 103 年 1 月至 7 月止，計執行 510 場次，勸導改善 408 件。將持續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加強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做好水溝清理及消毒工作，以維市場環境衛生，落實登革熱防疫。

2. 不具競爭力市場退場

103 年度辦理鼓山第二公有市場退場，為擲節市府財源及有效利用市場閒置場域，賡續辦理不具競爭力市場退場。

(二)公、民市場及攤集場環境改善工程

1.公有市場分年分區環境改善計畫

103 年度辦理本市旗山第一及大寮等計 14 處市場修繕工程，藉由硬體環境修繕整建，營造清爽、明亮的消費空間，提升公有市場整體形象。

2.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

103 年度辦理本市興中、建工及博愛等計 6 處民有市場公共設施改善工程，藉由改善市場公廁及公共設施，打造乾淨、舒適環境，提升民有市場競爭力。

3.武廟市場立體停車場計畫

102 年度已規劃新建武廟市場立體停車場，預定 103 年 9 月完工，將可改善苓雅區武廟市場附近交通狀況，帶動地方更多商機。

(三)攤販臨時集中場輔導管理

1.輔導攤販臨時集中場申請設立，並成立工作小組及審查小組，審慎評估申設事宜，以兼顧公益及攤販生計。

2.依攤集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103 年度辦理本市前鎮加油站及六合夜市等計 4 處攤集場公共設施改善工程，提供消費者安全、舒適購物環境。

(四) 103 年度閒置空間活化轉型

1.左營區灣市 2 BOT 案

依據促參法令徵求民間參與市場用地及停車場用地之開發，103 年 2 月 24 日完成簽約，期帶動周邊商業發展，便利當地生活機能，解決停車需求，促進整體公共利益。

2.鼓山第一市場 2 樓

鼓山第一市場為活化市場 2 樓閒置場域，經公開標租，103 年 5 月 23 日與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完成簽約。該場域規劃作為「高雄市社會福利綜合服務中心」，預計設立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高雄區聯合辦公室、身心障礙者日間小型作業所及身心障礙者庇護工場等單位，提供弱勢市民更多社會福利服務。

參、未來工作重點

一、產業服務業務

(一)賡續辦理貸款資金協助、創新研發補助等產業輔導措施，以促進產業發展及轉型升級。

(二)為協助發展地方特色產業，促進地區經濟繁榮，將協同各區特色產業之規劃，賡續爭取中央資源拓展行銷地方特色產業。

(三)營造高雄成為自由經濟示範區，在既有產業之基礎上，布局深層加工結合國際物流，以利拓展市場；此外，本市基礎建設完備，生活機能完善，已具備充足條件，將積極向中央爭取優先於本市設立自由經濟示範區。

二、工業輔導業務

(一)因應高雄地區產業用地需求，積極協助廠商辦理毗連非都市土地變更業務。同時，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評估適當區位，規劃報編產業園區。102年度已完成和發產業園區可行性規劃報告書通過經濟部審查，都市變更計畫書圖經內政部都計大會原則通過，環境影響說明書經環評大會通過，預計可開發 136.26 公頃。將本於尊重民意與兼顧產業發展需要妥慎處理，以達「民衆安居、業者安心」之雙贏策略。

(二)未登記工廠補辦登記及特定區輔導管理

1. 未登記工廠第 1 階段送件期限已於 101 年 6 月 4 日截止，目前持續協助第 1 階段核准之業者提出第 2 階段申請，並於 102 年 8 月起執行輔導查察計畫，加強未登記工廠後續管理。另立法院於 103 年 1 月 7 日通過上開登記之受理時間延長方案，俟經濟部完成相關法制作業程序後，將再輔導未登記工廠補辦臨時工廠登記。

2. 針對本市 41 區特定地區，依其土地使用分區分類輔導，103 年執行重點以輔導一般農業區廠商依據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 31-1 及 31-2，申請土地變更合法使用，進而達到永續經營目標。

(三)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1. 積極輔導園區廠商做好管理及環保業務，期以符合標準，提升產值產量，提高就業率。

2. 賡續辦理岡山本洲產業園區道路路面更新工程及工業局補助老舊工業區工程案。

3.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營運中環境監測代操作維護管理計畫案」針對空氣品質、噪音、水質、氣象等項目做定點常態性監測，以符合環境影響承諾事項。

4. 本洲產業園區污水處理廠修復及管線更新計畫，賡續進行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施作、污水管線發包及施作，預計提前達成 105 年放流水標準。

三、商業行政業務

(一)整合本市觀光、交通、店家等資源，建構虛實整合科技服務新體驗，打造大高雄國際化智慧商圈。以跨商圈虛實整合購物、行銷、智慧公共服務三

大主軸，將高雄的食、宿、購、遊、行服務整合建置，包含網站、適地性導覽（LBS、AR）、智慧辨識（QR code 或其他）、智慧導購（線上支付）、智慧導客等方式，結合一卡通等電子票證金流系統等。透過事前充分準備（共同行銷平台）、到點體驗（app 即時服務、店家質化提升、各式體驗活動）及事後的回憶關注（粉絲團建置等），讓消費者在任何階段都能獲得適時幫助，享有便利新服務，幸福輕鬆購。

1. 應用新興科技，提升特色商店街區之品牌內涵藉由電子消費憑證的即時購買、QRCode 看板便利購、AR 擴增實境刺激消費、手持聯網裝置遊戲取得折扣優惠券或積點、LBS/SoLoMo 等，整合高雄市捷運沿線特色商店街（三多商圈、巨蛋商圈、五福商圈）特色商品、節慶活動及歷史文化之遊憩資源，不僅能形塑高雄市為海洋旅遊門戶之形象，亦可藉由套裝遊程規劃，策略結盟高雄市周邊鄰近產業，藉此成為民眾與媒體之注目焦點，提升商店街區之品牌內涵。

2. 提升店家創新服務能力，扎根文化深度

高雄市特色商店街區店家或老店，由於已習慣於傳統之產銷模式，產學合作與同業交流機會較少，特別在水平整合及異業結盟方面，其合作機制更顯不足。因此期望透過產官學合作以及市政府相關資源之投入，達到資訊活化運用，相關業者間擴大交流之目的，據以提升本市特色商店街區店家或老店從業人員之創新服務能力。

(二) 會展產業之展望

1. 培植本市大型會展活動能量提升本市主辦國際級展會能力，促進高雄會展產業發展

(1) 主辦或合辦國際重要會展活動，藉由與公協會共同主辦的模式開發更多以產業發展為鏈結之展覽活動固定至本市舉辦，為完工啓用後之高雄展覽館開發更多新展。吸引國際會議方面，設計城市旅遊觀光套裝行程搭配獎勵之方式吸引國際會議來本市舉辦。

(2) 透過至國外參展並行銷本市會展產業等方式，協助廠商媒合商機及拓展海外市場，使本市重點產業正向發展。

2. 培植本市大型會展活動能量

(1) 除現行每年固定於高雄舉辦之展覽共同合作逐步擴大展會規模外，委託專業顧務團隊洽談潛在展覽或國際會議舉辦單位，爭取至高雄舉辦之機會，創造更多更具規模之新興展會活動。

(2) 「2014 年高雄金屬扣件展」擴大規模並順利導引進駐高雄展覽館舉辦「2014 自動化工業展」、「2014 高雄遊艇展」、「高雄國際旅展」、「放

視大賞」、「2014 珠寶展」、「2014 高雄國際建材展」、「國際水展」、「高雄國際食品展」等，以利行銷及拓展本市會展。

四、公用事業業務

(一)發展綠能產業，實現綠色高雄

1. 設置綠色產業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與大專院校、國內各研究機構策略聯盟合作，提供技術、資訊、營運管理之諮詢與協助，進行全方位輔導，協助傳統產業轉型與升級為綠能應用產品產業。
2. 推動大高雄太陽光電設施推廣計畫，與信保基金及高雄銀行合作辦理太陽光電融資政策，藉由提供融資信用保證，協助太陽光電系統業者在高雄地區發展，以架構綠能產業需求的市場基礎，並透過推動屋頂型陽光社區發展，提高本市太陽光電發電設施裝置普及率，驅動內需消費市場，期吸引業者進駐高雄，帶動產業發展及提升系統設置技術能量、系統應用之開發及經驗。

(二)宣導節約能源，辦理住商部門節能評估及輔導，推廣節能、節水標章，帶動社會各界落實節約能源，打造節能環境。

(三)建構優質水、電、油（氣）使用環境，安定民生，穩定經濟基礎

1. 依據經濟部水利署「簡易自來水強化管理先期計畫」及自來水法第 110 條訂定「高雄市簡易自來水事業管理辦法」，以落實簡易自來水事業管理，保障用水品質。
2. 依據「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持續對本轄家用液化石油氣業者查察，以減低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不實情形，確保消費者權益。
3. 依據「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持續積極辦理取締違法經營油品販售業務，以維護油品市場之產銷秩序。

(四)依據「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持續積極辦理取締違規盜濫採土石業務，以遏止違規盜濫採土石造成之相關災害。

五、招商投資

(一)持續辦理「本市獎勵民間投資基金」業務

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及「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實施辦法」規定，受理企業申請並核撥獎補助款，以協助產業轉型、促進在地投資，並鼓勵產業投資、研發與創新，提升產業競爭力，創造就業機會及繁榮地方經濟。

(二)辦理高雄市策略性及重點產業招商引資暨創新計畫

1. 資訊系統化促成潛在投資商機

(1) 對外提供整合訊息：

為協助廠商降低投資案最容易遇到瓶頸的土地搜尋成本，建置高雄市招商投資訊息資料庫，盤點本市具投資潛力用地資訊（如亞洲新灣區、旅館用地等），透過使用者角度的搜尋介面，針對不同用地需求廠商，提供合適的用地參考資訊。

此外，為使潛在投資人能迅速掌握本市商機、行銷本市優質投資環境並宣導相關招商優惠措施等，透過「高雄市招商網」，將相關的招商資訊彙整，並藉由招商電子報的發送，使招商網成為市府與產業之間的資訊交流平台，提高投資案之進行、媒合。

(2) 對內加強行政效率控管：

為有效加速本市重大投資案件之進行，建置「重大投資案件管考系統」，依照各投資案件的預定期程，藉由資訊化的方式控管進度，特別針對即將落後的案件，得藉由系統自動提出警訊，已迅速掌握投資障礙並協助排除，提高投資程序的進行效率。

2. 金屬及醫療器材加值產業

透過高雄醫療器材及金屬加值產業促進技術交流、投資合作與行銷計畫，擴大引進本市醫材、航太、精微模具、扣件及工具機等金屬加值產業投資高雄。

以系統性方式搜尋已開發國家地區有拓展業務並可能赴台投資企業，以促進標竿國外企業進駐高雄，或與高雄業者擴大業務合作，以達成創新產業進駐高雄，建構產業加值平台。

除發展區域特色金屬加值產業，更積極輔導金屬周邊精微製造業者跨入醫療器材產業，形成上中下游共存共榮的產業聚落。並辦理國內外採購及跨國企業銷售產品展示會，引進高值化產業客源訂單。

引介國內外醫療器材業者或相關金屬關聯性產業評估至高雄投資，並簽署投資協議書或合作意向書，形成高雄醫療器材國際產業聚落，並輔導國內金屬周邊產業企業與本市醫療器材業者合作創新事業，簽署合作提案計畫，促成跨領域產業結合。

辦理金屬加值產業高值化輔導企業計畫國際論壇、跨國企業醫療器材產業論壇及商洽會暨商品展示會等活動，媒合高雄醫療器材業者與國際業者進行交流，拓展外銷商機。

3. 對外產業招商引資引進

辦理「針對引進日本重點新興產業辦理招商引資」，期望藉由台日雙方

產業交流合作，擴大日本企業來高雄投資，並加強拓展東南亞及中國大陸地區招商引資，辦理促進國際招商及商機媒合，推動高雄產業深耕發展計畫，媒合高雄業者及國外企業進行交流國外，提高高雄業者行銷通路。

未來工作重點規劃以日本綜合商事、研究機構、數位內容文創產業、半導體相關產業、軟體資訊服務業、醫療器材、資通訊產業、金屬製品業者、機器設備等相關新興產業業者及相關企業為招商交流暨參訪對象，並辦理赴日本招商交流暨參訪；以大型說明會、採購會、商業洽談會方式舉辦擴大台日合作洽談。

促成外資企業進駐投資及合作；積極與日本政府機關、企業或研究單位與高雄業者或相對單位，以爭取高雄與日本技術合作或設廠投資合作等；另外，高雄也針對高雄現有產業與優勢，及對應日本企業有合作機會利基，提出高雄業者與日本企業合作模式及招商規劃策略，完備台日產業價值鏈缺口，引進具技術或關鍵性日本企業投資高雄產業園區或建立研發生產基地，並深化台日產業交流合作，協助企業提升技術能力與打入採購供應鏈。

4. 數位內容產業扶植

結合中央政府與高雄數位內容相關資源，建構完整招商平台。透過平台提供人才、資金、學界、商機等各項資源管道，吸引可行性潛在性國內外企業到高雄投資，帶動高雄數位內容產業群聚、吸引人才薈萃及提升技術之願景。

後續將促成國內外數位內容相關業者完成至高雄投資並簽署投資意向書或合作備忘錄，並協助已到高雄投資業者，提供輔導機制，包含協助爭取中央政府研發補助資源，尋找投資場域，媒合高雄數位內容業者與國外數位內容公司進行交流，協助高雄業者能拓展海外市場。

此外將透過舉辦數位內容發展策略共識座談會、產學合作座談會、台北招商說明會及大型返鄉人才就業媒合會活動，透過活動辦理將建立政府單位與業者溝通管道、媒合高雄大專院校與高雄數位內容業者進行合作、吸引北部數位內容前來投資及促成高雄在外就業人口能返鄉就業。目前高雄數位內容產業聚落已逐漸成形，如智崴資訊科技在體感遊戲產業已屬領頭羊角色，未來將協助高雄數位內容業者與智崴資訊科技進行合作，透過跨業結合模式，提供硬體帶動軟體模式，進而帶動高雄數位內容整體鏈。

5. 亞洲新灣區專案招商

因應亞洲新灣區多項公共建設逐步完成及多功能經貿園區土地開發進程，配合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利基，整合及建立招商服務窗口，並依產業及區位不同需求擬定適合開發模式，擴大辦理招商。

將以「製作招商資訊」、「辦理招商活動」、「辦理實地參訪」、「專案專人客製化服務」四大工作項目辦理，以建設本區域成爲高雄經貿服務之核心區域，進一步促成高雄產業多元化與帶動城市經濟轉型。

(三)排除投資障礙，推動落實廠商投資案

高雄市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由李副市長擔任召集人，本局局長爲執行長，並納入農業局、都發局、水利局、工務局、環保局、地政局、交通局與研考會等各相關單位代表，跨局處協助投資廠商解決問題，有效推動本重大投資案進行與落實。

採取專人專案服務機制，對於到高雄投資業者協助排除投資障礙，爭取相關補助資源並媒合與國內外業者進行交流。

六、市場業務

(一)辦理公有零售市場消防及水電檢查缺失改善工程、各公有零售市場環境改善工程、民有零售市場及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修繕補助工程，逐漸改善市場整體環境，提供攤商乾淨、安全的營業場域。

(二)輔導改善本市傳統零售市場整體環境及營運，並配合都市發展計畫，運用退場機制，提升市場用地使用效能。藉由閒置空間之標租、委外經營，促進民間投資、活化空間，創造更多產業商機。

(三)配合經濟部「改進傳統市場經營管理-樂活菜市仔競爭力提升計畫」，輔導本市傳統市場及攤商參與評選認證，提升市場營運狀況。

(四)推廣暨提升傳統市場、攤販臨時集中場創意美食及特色商品，透過競賽交流等方式，提升本市特色市場、攤集場知名度。

肆、結語

本局肩負經濟發展推動業務，在各位議員監督匡正下，已有初步具體成果，隨著各國經濟發展重要性日趨明確，各都市間發生不同程度的成長及衰退情形，各級政府皆非常重視經濟發展及失業問題，但地方經濟發展面向包括「地方經濟」與「產業發展」兩大主軸，甚至受地方財政、都市規劃、地方行銷及環境景氣影響，且縣市合併後影響甚鉅，須市府各方資源整合才能持續發展，更須配合中央政策或爭取中央支持才能有所展現。本局除對於傳統產業升級、轉型及持續研提各種輔導政策，期使中小企業獲得政府適切的輔導與協助開創企業新局外，更同時推動招商業務，型塑「高雄是設廠投資經商的好所在」，讓企業對來本市的投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經濟發展局）

資深具信心，且將持續推動產業園區擴編及毗連非都土地變更、商圈再造、會展產業之能量培植、綠色產業發展及市場相關軟硬體修建等業務，誠摯期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指正、支持及鼓勵，深信經由議會諸位先進之監督及市府團隊共同之努力，必能使本市各項經建成果持續成長，為市民開創更多更好的生活福祉。

敬 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大 會 順利成功